

公司為誰經營？

名人堂



賴英照

台積電和鴻海最近宣布完成疫苗採購，慈濟也努力跟進。他們共同的目标是，買進疫苗捐給政府。

這是有交集的交集。台積電和鴻海是股票上市公司，慈濟是宗教慈善團體。不同性質的機構，一起做相同性質的公益。

慈善團體做公益，符合機構的宗旨，理所當然。但營利事業花大錢買疫苗，是不是符合公司經營的目的？這曾經是長期爭議的話題。

亨利福特四十歲那年（一九〇三），和朋友合資創辦福特汽車公司。當時汽車是有錢人的交通工具。但福特相信，透過大量生產，平價銷售，並提高員工薪資，工人也買得起汽車，也可以成為中產階級。

為了大量生產，他減少發放股利，把公司賺的錢，大部分拿來擴建廠房，增僱工人。道奇兄弟是福特汽車公司的股東。他們要求加發股息被福特拒絕，一狀告上法院。

法庭上，福特坦白承認，經營汽車公司的目的，不只是為股東的利益，更要幫助更多的芸芸眾生建立家園，過有尊嚴的生活。

法庭外，他把工人每天的工資從二點三四美元，提高到五美元；每天的工作時間，從九小時減為八小時；大幅降低汽車售價，回饋消費者。他藉藉企業的力量，打造更堅實的中產階級，為穩定的社會發展增添助力。

但法院不認同福特對公司目的的看法。判決書有一段話，常常被引用：「公司設立的目的，主要就是為股東的利益。……董事不能變更這項基本目的，不能為追求其他的目的，而降低股東利益，或拒絕發放股利。」福特輸了官司。這是一九一九年的判決。

股東利益優先的思維，曾是美國學術界和企業界的主流思潮。諾貝爾

經濟獎得主傅立曼一九七〇年九月十三日在紐約時報發表的文章，明確主張企業的目的就是為股東創造最大的利潤。經營者沒有權力慷股東之慨做公益。

另一方面，美國也一直有不同的聲音。蓋茲二〇〇八年一月廿四日在世界經濟論壇（WEF）的演說，呼籲企業關懷弱勢。他說瘧疾一年奪走超過一百萬條人命，但藥廠比較有興趣研發治禿頭的新藥，因為有利可圖。他強調經營者不能只為股東賺錢。

在資本主義根深蒂固的美國企業界，這種想法逐漸獲得回響。由蘋果、亞馬遜等大企業的執行長組成的商業圓桌論壇（Business Roundtable），從一九九七年開始，每年發布公司治理原則，堅定支持股東利益優先論。但兩年前，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九日，論壇改變立場，表明公司的目的，除了股東利益，還要照顧消費者、員工、供應商及社區的利益。這是當年福特的想法。從福特打輸官司，到論壇這項改變，相隔一百年。

我們的公司法在二〇一八年八月一日修正，特別增訂企業社會責任的條文：「公司經營業務，應遵守法令及商業倫理規範，得採行增進公共利益之行為，以善盡其社會責任」。根據這條規定，公司的目的，不是為創造股東最大的利潤。經營者必須遵守商業倫理規範，照顧員工、消費者及社區的利益。經營者也有權力使用公司資源，「採行增進公共利益之行為」。在「增進公共利益」的基礎上，和公益慈善團體有共同的目的。

事實上，公司有意願也有力量，協助解決社會問題，共同打造更美好的家園。採購疫苗就是一個例子。（作者為中原大學兼任講座教授）